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更換授權代表及服務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開始：

- (a) 胡錦雄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但將會留任本公司之顧問；
- (b) 梁嘉輝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聯席授權代表及聯席服務代表；及
- (c) 李淑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授權代表及聯席服務代表。

胡錦雄先生辭任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各董事」，各自稱為「董事」)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胡錦雄先生(「胡先生」)決定專注發展其他業務，故此已向本公司請辭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惟將留任本公司之顧問，並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開始生效。

胡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梁嘉輝先生辭任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宣佈，梁嘉輝先生（「梁先生」）基於需投入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故此已向本公司請辭擔任非執行董事，亦不再擔任：(i)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指的本公司聯席授權代表（「聯席授權代表」）；及(ii)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規定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告的本公司聯席服務代表（「聯席服務代表」），並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開始生效。

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執行董事李淑芳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授權代表及聯席服務代表，以填補梁先生的職位。並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開始生效。李女士的個人履歷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的年報內，敬希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胡先生及梁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峰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峰先生、李淑芳女士、溫達偉先生、張德聰先生及袁山先生（張德聰先生的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曉東先生、劉大潛先生、冼家勁先生及曾慶洪先生。